

河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领导小组文件

冀青科领字〔2021〕1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36届河北省 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及作品征集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活动领导小组，沧州市教育局石油分局、雄安新区党群工作部、雄安新区管委会公共服务局：

第36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活动于2021年11月启动，2022年上半年举办终评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内容

（一）活动主题

创新·体验·成长。

（二）活动内容

1. 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由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和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组成。

2. 评比展示类比赛：由青少年科技创意比赛、优秀科技实践活动比赛、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画、青少年科学影像（科学探究纪录片、科学微电影、科普动画）比赛组成。

3. 在终评展示期间设有科技辅导员论坛、科技教育论坛和科学家精神宣讲等内容。

二、评审标准与奖项设置

1. 评审标准。严格依照全国和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及评审标准实施。

2. 奖项设置。本届大赛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作品、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作品、青少年科技创意作品、优秀科技实践活动、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画、青少年科学影像等项目设等级奖（一、二、三等奖），另设有优秀科技辅导员奖、优秀组织单位奖、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奖。

三、评奖程序

1. 大赛组委会对上报作品进行审查，符合申报要求的各类作品将提交大赛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分初评、终评两个阶段完成。

2. 通过初评的优秀作品将参加终评和展示，参加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的选手还需要参加论坛活动（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终评展示期间将对科技创新成果竞赛选手进行知识问辩及综合素质考察测评，问辩成绩及测评结果作为评审参考主要依据。

3. 省级终评结束后，大赛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分配给我省的名额，择优推荐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作品和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作品参加第 36 届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四、申报方式

1. 报送作品必须是参加了当地竞赛和评比活动，并经市级组织机构组织专家评审的作品。各市必须按照通知分配的名额（见附件 1）和有关要求报送作品。申报时，小学、初中作品名额不足可以占用高中作品名额，但高中作品不得占用小学、初中作品名额。

2. 本届大赛所有参赛项目作品及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和优秀组织单位的申报均采用网络申报的形式，申报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3 月 6 日。2 月 15 日，市级创新大赛管理员登陆 <http://hebei.xiaoxiaotong.org> 查看项目申报授权号，并将授权号发给本市符合资格的申报者。

申报者需在 <http://hebei.xiaoxiaotong.org> 注册登录，并使用授权号在线填报项目，按要求上传申报资料；完整填报和上传所有资料后，在线打印申报书，按要求签字（申报书每一页均需申报者签字）、盖章；扫描申报书并上传，确认完成申报。

3. 科技创新成果竞赛作品在申报前，申报者、指导教师、家长及学生所在学校须签订科研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2），并按要求扫描上传申报系统。

4. 所有申报作品须认真填写申报书（网上申报自动生成）和上传所需附件，并按要求签字和加盖公章。网上申报完成后，需同时报送申报书原件 and 所有上传资料（研究论文、查新报告、诚信承诺书等）的原始纸质材料一份，每项作品所有资料要统一装在同一个档案袋内，并将申报书第一页贴于档案袋封面；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画的申报书需按要求贴于作品背面左上角。如纸质材料和网络申报内容不符，以网络申报为准。

5. 大赛优秀组织单位奖和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奖，由各市按照评选标准及分配名额（见附件1）推荐组织工作突出的市级以下（不含市级）单位（限科协和教育部门）和十佳科技教育创新学校进行申报。不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学校和不按分配名额报送的不予受理。

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奖，由省竞赛组委会根据各市提交的总结材料及赛事组织规模、项目申报、辅导员培训、参赛作品水平及展示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参加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奖评审的市，必须按照网络申报的要求认真填写和上传评审资料。

6. 所有申报项目的纸质材料务必于2022年3月9日前由市级组织单位统一报送至大赛组委会，逾期不予受理。在报送作品时须附一份作品书面清单，并加盖市级主管单位公章。

五、有关要求

1. 各市要加强领导，认真做好组织发动工作，使更多的青少年和科技辅导员参与到活动中来，同时积极做好辅导员的培训

工作，进一步提高活动水平及作品质量。

2. 各市级竞赛可以参照全国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和本通知要求组织实施。市级竞赛的评审工作，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确保竞赛的公开、公正、公平。

3. 活动要注重青少年科学探究和创新实践基本能力的培养；倡导青少年主动进行研究性学习，主动探究身边的科学问题；鼓励和挖掘青少年中质朴的原始创新意识。科技辅导员的科技教育创新成果，要注重原始创新和科教制作的探究与发明。

4. 科技创新成果竞赛作品具体申报要求见附件 3。

5. 评比展示类作品具体申报要求见附件 4。

6. 申报网络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 9:00 开启，3 月 6 日中午 12 点关闭，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项目的填报、上传、提交和审核等工作，逾期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 燕

联系电话：0311—86046374

电子信箱：363347498@qq.com

附件：

1. 第 36 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作品名额分配表
2. 第 36 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竞赛项目科研诚信承诺书
3. 第 36 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

报指南

4. 第 36 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比展示类作品申报指南

河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领导小组
(河北省科协、河北省教育厅、河北省科技厅、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河北省体育局、
共青团河北省委、河北省妇联)



2021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1:

第 36 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作品名额分配表

名称	竞赛项目总数	高中 60%			初中 20%			小学 20%			创意项目	科幻画	优秀实践活动	辅导员创新项目	青少年科学影像	优秀组织奖	十佳学校
		总数	个人	集体	总数	个人	集体	总数	个人	集体							
石家庄市	140	84	67	17	28	22	6	28	22	6	10	80	8	11	15	3	3
承德市	50	30	24	6	10	8	2	10	8	2	10	90	8	11	15	3	3
张家口市	30	18	14	4	6	5	1	6	5	1	10	110	8	11	12	3	3
秦皇岛市	50	30	24	6	10	8	2	10	8	2	10	90	8	11	12	3	3
唐山市	140	84	67	17	28	22	6	28	22	6	10	100	8	11	15	3	3
廊坊市	50	30	24	6	10	8	2	10	8	2	10	50	8	11	12	3	3
保定市	80	48	38	10	16	13	3	16	13	3	10	80	8	11	12	3	3
沧州市	30	18	14	4	6	5	1	6	5	1	10	80	8	11	12	3	3
衡水市	75	45	36	9	15	12	3	15	12	3	10	80	8	11	12	3	3
邢台市	75	45	36	9	15	12	3	15	12	3	10	80	8	11	15	3	3
邯郸市	70	42	34	8	14	11	3	14	11	3	10	80	8	11	12	3	3
华油	30	18	14	4	6	5	1	6	5	1	10	40	8	5	6	2	2
定州	10	6	5	1	2	1	1	2	1	1	5	20	2	5	6	1	2
辛集	10	6	5	1	2	1	1	2	1	1	5	20	2	5	6	1	2
雄安新区	10	6	5	1	2	1	1	2	1	1	5	20	2	5	6	1	2
合计	850	510	407	103	170	134	36	170	134	36	135	1020	102	141	168	38	41

附件 2

第 36 届河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竞赛项目科研诚信承诺书

项目名称					
作者姓名		所在学校		电话	
指导教师		所在单位		电话	
备注：各项目作者务必如实填写，如发现内容不属实的，将取消上报资格。 (承诺参赛作品的真实性，研究过程和成果取得符合科研诚信和学术规范。)					
作者签名：_____ 指导教师签名：_____					
家长签名：_____ 所在学校（盖章）：_____					
作者在项目选题、设计和研究、制作和撰写过程中所做的工作（可多选）： A、独立完成 B、指导教师协助完成 C、专家指导下完成 D、在科研机构内完成 E、其他 详细说明（不少于 100 字）：					
指导老师在项目选题、设计和研究、制作和撰写过程中所做的工作（可多选）： A、包办全过程 B、协助选题 C、协助确定开题框架 D、参与试验设计与操作 E、论文主体写作 F、修改论文 G、其他 详细说明（不少于 100 字）：					

家长在项目选题、设计和研究、制作和撰写过程中所做的工作（可多选）：
A、包办全过程 B、参与项目研究全过程 C、联系社会资源 D、只提供后勤保障 E、其他

详细说明（不少于100字）：

专家等社会资源在项目选题、设计和研究过程中所做的工作（可多选）：
A、直接给题目 B、协助选题 C、参与项目的设计和研发 D、提供实验室等资源 E、修改论文 F、其他

详细说明（不少于100字）：

作者在集体项目中所起到的作用（集体项目必须填写，可多选）：
A、主要负责人 B、负责项目部分内容 C、提供社会资源 D、其他

详细说明（不少于100字）：

科技创新成果竞赛申报指南

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一、申报者和申报作品要求

1. 参赛学生须为省内在校中小學生（包括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每个参赛学生（包括集体作品的学生）在一届大赛中，只能申报一个作品参加科技创新成果竞赛。

2. 参加省级竞赛学生须由市级组织单位在市赛获奖学生中按规定名额择优推荐，须符合省级竞赛规则和各项申报要求。

3. 参赛者须承担申报作品全部或主体研究工作。小学生作品选题原则上需与日常生活相关。

4. 参赛作品须在申报当年申报日往前推两年内完成。

5. 集体作品要求：

（1）集体作品的申报者不得超过 3 人，并且必须是同一地区（指同一城市或县域）、同一学段（小学、初中、高中或中专）的学生合作作品。

（2）集体作品不能在研究过程及参赛中途加入新成员。每名成员都须全面参与、熟悉作品各项工作，合作、分担研究任务，提交的研究成果应为所有成员共同完成。

（3）集体作品在申报时，所有成员的信息资料均应在申报表中

填写，并在研究报告中说明每名成员的分工和完成的主要任务。

(4)同一竞赛周期内，集体作品和个人作品不能进行相互转换。

6. 作品分类：按照创意来源和专业程度，参赛作品分为 A、B 两类：A 类作品指选题专业性较强，且需具备较为深厚的专业基础，并在专业实验室或专业机构完成的作品；B 类作品指选题源于日常生活，能够为经济社会发展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小论文等。小学生原则上只能申报 B 类作品，如申报 A 类作品，将按中学生评审标准参赛。

7. 参加过往届创新大赛的作品，如再次以同一选题参赛，须以新的研究成果申报且研究时间持续一年以上。

8. 每项参赛作品可有 1-3 名指导教师，对学生开展研究给予辅助性指导。指导教师应了解并遵守竞赛规则，在申报时签署诚信承诺书，对学生参赛作品的真实性、研究过程的科学性 & 学生遵守科技实践活动行为规范的情况负责。如指导教师与参赛学生有亲属关系，应在申报时如实填写。

9. 参赛学生开展涉及脊椎动物实验或有潜在危险的病原体、生物制剂、化学制剂、有毒有害物质、放射性原材料等相关研究，须符合相关实验操作规程，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完成。

10. 参赛学生在开展研究的各阶段应自觉遵守科学研究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参赛作品应反映申报者本人的研究工作，对于指导教师或他人协助完成的内容要进行明确说明。

二、不接受的申报

1. 作品内容或研究过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

者妨害公共利益。

2. 研究内容不利于中小学生心理或生理健康发展。

3. 作品存在抄袭、成人代做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学术不端问题。

4. 小学生作品出现伤害或处死实验动物、涉及有风险的动物、植物、微生物、病原体、离体组织、器官、血液、体液，以及有毒有害的生物制剂、化学制剂、放射性原材料等物质的相关研究。

5. 中学生作品涉及脊椎动物实验或有潜在危险的病原体、生物制剂、化学制剂、有毒有害物质、放射性原材料等相关研究，不符合相关实验操作规程，未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完成。

6. 其他不符合申报作品要求（参见申报者和申报作品要求）的作品。

三、学科分类

1. 小学生作品

（1）物质科学：研究、发现生活中的物质及其运动、变化的规律。

（2）生命科学：观察、研究自然界的生命现象、特征和发生、发展规律，各种生物之间及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关系。

（3）地球环境与宇宙科学：研究地球与宇宙中有关现象，人类与地球环境、地球与宇宙的关系等。

（4）技术：将科学、技术应用于日常生活，综合设计或开发制作以解决实际问题。

(5) 行为与社会科学：通过观察、实验和调查的方法研究人或动物的行为与反应，人类社会中的个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关系。

2. 中学生作品

(1) 数学：代数、几何、概率、统计等数学领域的基础研究和相关应用。

(2) 物理与天文学：力学、电磁学、光学、热学等物理学科及天文学科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

(3) 化学：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分析化学等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

(4) 生命科学：动物学、植物学等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的实验研究或理论分析。

(5) 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相关的理论研究和探索。

(6) 工程学：机械、电路等工程技术领域相关研究和应用。

(7) 环境科学：水土保持、气候变化、生态保护等环境学科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

(8) 行为和社会科学：针对特定社会现象、事件或问题开展的调查和研究。

四、申报材料

1. 申报书：完整填写当届大赛申报书。

2. 查新报告：每名申报者应在作品研究开始前和申报参赛前对作品选题和研究内容进行查新检索，并至少提交 1 份真实、

规范的查新报告。

3. 研究报告：研究报告应包括标题、摘要、关键词、正文（包括研究背景、研究目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实验过程和结果、分析和讨论、研究结论等）及参考文献。研究报告中凡引用他人已公开发表的研究方法、数据、观点、结论或成果等，必须规范引用，并在参考文献中列出；凡涉及他人协助完成的研究工作内容和相关成果，必须明确说明。

4. 作品附件：附件中须提交完整、真实的原始实验记录、研究日志等相关材料，用于证明学生的研究过程和对主要创新点的贡献。附件可适量提交研究作品相关的辅助图片，如作品中有实物模型，则需提交时长不超过1分钟的视频资料，用于证明和演示实物模型的功能和创新点。入围终评的作品，必须同时在终评问辩现场向评委提供所有原始实验记录、研究日志等相关材料，并现场展示研究报告中提到的主要创新点。

5. 诚信承诺书：参赛学生、指导教师和家长须签订科研诚信承诺书，承诺研究过程和成果取得符合科研诚信和学术规范，并分别在指定位置签字确认，加盖所在学校公章。

6. 证明材料：作品涉及下列内容的还须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1）依托专业研究机构或实验室开展研究的，需在实验开始前获得该机构或实验室主管部门/单位的许可，并在申报时提供确认或批准依据。

（2）医疗保健用品，由市级以上相关医疗科研部门开具临

床使用鉴定。

(3) 动物、植物新品种，由市级以上农科部门开具证明，证明确为培育和发现的新品种。

(4) 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由市级以上林业等管理部门开具证明，证明作品在研究过程没有对动、植物造成损害。

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

一、参赛人员

1. 参赛人员为中小学校科学教师、科技辅导员，各级教育研究机构、校外科技教育机构和活动场所的科技教育工作者（以下统称“科技辅导员”）。

2. 参加省级竞赛的科技辅导员须由市级组织单位在市赛获奖科技辅导员中按规定名额择优推荐。

二、参赛作品

1. 在同一届大赛中，每名参赛科技辅导员只能申报一项作品，只接受个人作品申报。参赛作品须在申报当年申报日往前推两年内完成。

2. 作品分类：

参赛作品分为科教制作类和科教方案类两类。

(1) 科教制作类作品是由科技辅导员本人设计或改进的为科技教育教学服务的教具、仪器、设备等。作品按学科分为物理教学类、化学教学类、生物教学类、数学教学类、信息技术教学

类和其他。

(2) 科教方案类作品是由科技辅导员本人设计撰写的科技教育活动或教学的预设方案,须是已开始实施或已实施完成。

3. 不接受的作品申报

(1) 作品内容或研究过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

(2) 作品存在抄袭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学术不端问题。

(3) 涉及食品技术、药品类的作品。

三、申报材料

1. 申报书: 完整填写当届大赛发布的申报书。

2. 书面报告: 必须是独立于申报书之外的书面报告。

科教制作类报告须包含以下内容的文字介绍,并附实物照片或设计图等:

(1) 作品的教学用途与应用场景。

(2) 作品的科学原理和应用方法。

(3) 作品的改进点或创新点。

(4) 作品的其他介绍。

科教方案类报告须包含以下内容的文字介绍:

(1) 方案的背景(需求分析)与目标。

(2) 方案所涉及的对象、人数。

(3) 方案的主体部分:

a. 活动内容、过程和步骤; b. 难点、重点、创新点; c. 利用的各类科技教育资源(场所、资料、器材等); d. 活动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题及解决预案; e. 预期效果与呈现方式; f. 效果的评价标准与方式。

(4) 活动已开始实施或已实施完成的证明材料。

四、“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

“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是针对科技辅导员工作业绩和综合能力的评审。

(一) 申报条件

1. 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对青少年科技教育有正确的理念和认识。

2. 从事科技辅导员或相关工作满3年以上。具备较高的科技教育理论水平和丰富的组织开展青少年科技活动的经验，并取得优异成绩。

3. 须有作品参加当届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

4. 须有作为区、县级以上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培训活动主讲教师的经历。

(二) 申报要求

1. 科技辅导员在参加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的同时，可自愿申请参加“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

2. 申报书中须如实填写个人简历、获得过的奖励、发表的论文或著作、作为主讲教师参与科技辅导员培训工作等个人业绩，并将证明个人业绩的相关材料（如获奖证书、发表的论文或著作等）复印件带至终评现场。

3. 申报者所在单位须审查申报书内容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其参加“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活动，并加盖公章。

评比展示类作品申报指南

青少年科技创新

青少年科技创新比赛旨在鼓励青少年在生活中发现和提出问题，用科学思维和创意设计解决方案，让更多的青少年有机会参与科技创新活动。

一、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应是针对生活中或科学技术领域中某一个问题的创新性科学设计或解决方案。

2. 作品主要以文案形式说明创意，内容应包括对问题的描述、相关背景综述和分析、针对问题提出的设计模型、解决思路、方案等。可附加设计图或图片。

(1) 文案字数 1000-2000 字。

(2) 设计图和图片总计数量不超过 5 幅，须包含图标或图注，格式为 jpg，分辨率为 300dpi。

3. 作品内容应为申报者本人提出，文案和设计图等应为本人的撰写制作，可在辅导教师的指导下完成。

4. 仅接受个人申报，不接受集体作者的作品。

5. 作品中内容不得仿冒、抄袭或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及著作权。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者：申报时为在校中小學生（包括普通中小学、特殊

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等),每个参赛学生在一届大赛中,只能申报一个作品参加比赛。

2. 申报材料:完整填写的申报书。

3. 参加省赛的作品从市级比赛获奖项目中按规定名额择优推荐申请。

4. 每个作品最多只能申报一名辅导教师,给予辅助性指导。

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

一、学科分类

1. 物质科学:研究物质及其运动和变化规律。

2. 生命科学:研究生命现象、生命活动的本质、特征和发生、发展规律,以及各种生物之间和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关系。

3. 地球环境与宇宙科学:研究地球与宇宙中有关现象、事物和规律,人类与地球环境、地球与宇宙的关系等。

4. 技术与工程:技术创新;将科学技术应用于生产和生活,综合设计或开发制作以解决实际问题。

5. 其他:不属于上述四类学科的其他科技内容的实践活动。

二、活动要求

1. 申报的科技实践活动应是青少年以团体(如:小组、班级、社团、年级、学校、校外教育机构等)名义,在课外活动、研究性学习或社会实践活动中,围绕某一科技主题开展的具有一定科普教育意义的集体活动。

2. 活动设计与组织实施须具备的条件（五要素）

（1）明确的选题目的。

所设计的活动，主题应根据当地的条件和可行性，有利于推动青少年科技活动的普及；有利于青少年通过活动学习科技知识、科学方法，培养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对当地教育、生产、经济和科学文化等其中一方面或几方面的发展有一定的意义。

（2）完整的实施过程。

活动在实施时，有系统完整的活动计划、进度安排、组织方法、实施步骤和总结评价。

（3）完整的原始材料。

包括活动计划、活动记录（时间、地点、内容、参加人、参加人数）、照片或录像、新闻报道材料等。

（4）确切的实施结果。

由活动负责人（或主要参与者）以文字的形式，将活动结果叙述清楚。文字应简练，可根据条件辅以必要的实物、照片、录像等。在上报之前，各地应对该结果的可靠性加以确认。对于学校以上的实施单位，参加活动的学生应占学生总数的30%以上。

（5）实际收获和体会。

包括青少年参加活动的体会、活动的宣传教育覆盖面，活动体现的社会效益，对今后有关工作的建议等。

三、申报要求

1. 在校中小學生（包括普通中小學、特殊教育學校、中等職

业学校等)均可以团体名义将其参与或组织的科技实践活动申报参赛。

2. 申报团体需提供以下材料:

(1) 完整填写的申报书。

(2) 活动报告及附件: 活动报告应由活动组织者(或主要参与者)撰写, 报告内容包括活动选题、设计、准备、实施、成果、总结反思或建议等, 字数不超过1万, 可附相关图片、学生活动成果或体会、活动成效的评估报告或新闻报道等。附件大小不超过5MB。

3. 每个活动最多只能申报三名辅导教师。

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

一、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 科学幻想绘画作品内容应为少年儿童对未来科学发展的畅想和展望, 利用绘画形式表现未来人类的生产、生活情景。

2. 作品形式: 参赛作品的画种、绘画风格及使用材料不限, 作品尺寸规格为54cm*38cm。

二、申报

(一) 申报者和申报项目要求

1. 创新大赛举办当年7月1日之前, 凡年龄为5-14周岁的少年儿童独立完成科学幻想绘画作品, 均可申报参赛。每个学生

在一届大赛中，只能申报一个作品参加比赛。参赛作品须为个人作者的原创作品。

2. 参加省级比赛的作品从市级竞赛获奖项目中按规定名额择优推荐申请。

3. 每个作品最多只能申报一名辅导教师。

（二）不接受的申报

非绘画类的美术品与工艺品；画幅尺寸不符合规定；包含神鬼迷信故事内容等。

（三）申报材料

1. 完整填写的申报书。

2. 绘画作品，作品尺寸规格为 54cm*38cm。

青少年科学影像

一、参加对象

全省各地小学、初中、高中（含职高、中专技校）在校学生均可以个人或团队方式参加活动。

二、作品要求

作品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尊重文化传统、公共道德，符合民族政策，内容健康，主题鲜明。

1. 原创性: 作品由申报者自主选题，亲自创作完成，无著作权争议。

2. 科学性: 作品须围绕活动主题，内容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反映事物的本质和内在规律，论据充分，材料、数据、结果真实可靠。

3. 完整性: 作品须通过完整的声画要素表达理念、阐释科学。
4. 申报作品若曾参与其它竞赛活动或在公开媒体平台展播、展示, 允许参加本活动, 但须在申报表中注明。
5. 主办单位拥有出版作品集、开展展映展示、宣传推介等作品使用权。
6. 摄制过程和作品内容不能出现以下情况:
 - (1) 存在公共、人身安全隐患的;
 - (2) 有对动、植物造成伤害的;
 - (3) 有对环境、文物造成损坏的;

三、作品类别

1. 科学探究纪录片: 作者要以一个生活现象、科学现象或科学原理为创作选题, 以真人真事为表现对象, 并对其进行艺术加工和展现。作品内容须真实, 不能虚构, 并能够以艺术的影视手段引发人们对科学的思考。

2. 科学微电影: 作者可以以科学知识为内核, 创作富含科学内容的剧情故事进行拍摄。微电影讲述的故事应该完整、生动, 具有较高的观赏性。主创团队成员(编剧、导演、摄影、剪辑)须为申报者本人(须提交工作视频资料)。

3. 科普动画: 作者以简约、夸张、幽默的手法, 围绕一个生活中的科学现象或抽象的科学知识, 通过生动的情节用动画的方式表现出来。

四、提交要求

1. 时长: 科学探究纪录片和科学微电影的时长不得超过 8

分钟。科普动画作品的时长不得超过 4 分钟。

2. 格式: 科学探究纪录片和科学微电影作品采用 MP4 格式文件, 科普动画作品采用 SWF 格式文件。画面比例为 4: 3, 分辨率为 720×576 (像素); 或画面比例 16: 9, 分辨率为 1280×720 (像素), 视频码流 (单位时间的数据流量) 在 2000-2500Kbps 之间为宜。

3. 每项作品须提交作品封面图 1 张 (jpg 格式, 横版 4: 3, 分辨率为 640×480 像素, 大小 1M 以内)。

4. 每项作品可提交作品的创意设计宣传海报 1 张 (jpg 格式, 竖版 2: 3, 分辨率为 2000×3000 像素, 大小 3M 以内)。

5. 质量: 作品画面清晰, 层次分明, 色彩自然, 无跳帧、漏帧现象。声音和画面同步, 音量适中, 不失真, 无明显过大过小或时大时小, 无明显背景噪声。作品配音应采用普通话, 音质清晰。如内容需要采用方言或民族语言, 须加同期字幕, 字幕不能出现错别字或字体过大。

6. 申报作品请自行保存制作源文件, 获奖作品如需要提供源文件格式, 组委会办公室将与作者联系上传。